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金忻瑩  
電話：02-7736-7936  
電子信箱：hsinying@mail.mo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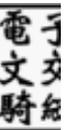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41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 (A09000000E\_1132804137\_send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(北部場)」，請鼓勵所屬人員及轄屬學校代表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輔導種子教師瞭解「校園霸凌的發展性輔導」、「校園霸凌的介入性輔導」與「校園霸凌的處遇性輔導」三級輔導作為，並協助校園霸凌事件之處置，遂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預計於113年9月30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，假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301瓦特廳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3樓)辦理，研習計畫如附件。
- 四、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3年9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forms.gl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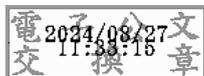


/6DPi5z1UcziVwB6PA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  
瞄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  
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吳岱庭專  
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  
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  
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  
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